

## 关于暂停池峰小区三期招投标活动的通知（2）

各投标人：

招标项目“池峰小区三期”于2025年07月31日发布中标结果公示（第三次），公示期为2025年07月31日至2025年08月06日。招标人于2025年8月4日收到“晋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令暂停招标投标活动通知书”，招标人暂停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。

招标人：晋江市兆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福建环闽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5年8月5日